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职改字〔2002〕27号

关于批准丁红娟同志取得水利工程 专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昌吉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经自治州工程系列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2001 年 11 月 29 日会议评审通过，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批准昌吉市三屯河水管处丁红娟同志取得水利工程专业助理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



二〇〇二年三月十九日

主题词：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 通知

抄送：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2002 年 3 月 29 日印发
